

新

法律一本通

民事诉讼法

一本通

- 以主体法的条文为序，逐条穿插相关规定
- 以主题快速检索为线，高效查找法律依据
- 以法条注释理解为辅，阐释深奥法律概念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合同法

一本通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民事诉讼法一本通/中国法制出版社编. —北京: 中国法制出版社, 2007. 6

(法律一本通)

ISBN 978 - 7 - 5093 - 0018 - 3

I. 民… II. 中… III. 民事诉讼法 - 基本知识 - 中国
IV. D92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87688 号

民事诉讼法一本通

MINSHI SUSONGFA YIBENTONG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河北省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850 × 1168 毫米 32

版次/2007 年 6 月第 1 版

印张/12.625 字数/350 千

2007 年 6 月印刷

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书号 ISBN 978 - 7 - 5093 - 0018 - 3

定价: 24.00 元

北京西单横二条 2 号 邮政编码 100031

传真: 66031119

网址: <http://www.zgfzs.com>

编辑部电话: 66065921

市场营销部电话: 66033393

邮购部电话: 66033288

◆编辑说明

法律一本通系列丛书自2005年出版以来,以其科学的体例、实用的内容深受广大读者的欢迎与认可,到目前为止,全套丛书已销售逾50万册。新版系列希望能够继续为读者学习法律、适用法律提供有益的帮助。

改版后的一本通在继承原有体例的基础上进一步丰富其内容,主要特点如下:

1. 丛书仍以主体法条为序,逐条穿插相关联的法律、行政法规、重要的部门规章和司法解释,并在相关规定前总结出所附相关规定的主要内容,方便读者查阅。

2. 最新添加强大的按拼音排序的主题检索,便于读者快速查找到需要的法律规定。

3. 法条注释和疑难术语脚注并用,辅之以日常生活中生动的小例子,以利于读者更好地理解法律。

丛书修订再版后选编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均为最新有效。

编者

2007年6月

主题快速检索*

A

案件受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3条、第36条、第38条、第107条、第108条、第111条、第114条、第165条、第168条、第171条、第175条、第190条、第191条、第194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34条、第35条、第63条、第80条、第91条、第106条、第126条、第129条、第135条、第136条、第139条、第142条至第156条、第186条、第187条、第196条、第210条、第215条、第216条、第224条、第227条、第228条、第241条至第245条、第306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立案工作的暂行规定》第8条到第18条

B

不予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140条、第217条、第218条、第260条至第262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277条、第278条、第315条

* 主题检索按照主题词首字拼音的字母排序，字母下没有内容的自动略去，该主题词下法律规定的具体内容可参见相应民事诉讼法法条后的相关规定部分。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执行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试行）》

第6条、第102条、第108条、第131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特别程序法》第11条

不予受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111条、第112条、第140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131条、第139条至第145条、第187条、第188条、第208条、第215条、第316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对执行程序中的裁定的抗诉不予受理的批复》

驳回起诉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140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139条、第142条、第186条、第187条、第188条、第198条、第208条、第210条

C

财产保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至第99条、第140条、第251条、第253条、第254条、第258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31条、第32条、第98条至第110条、第128条、第236条、第244条、第317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经济审判工作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若干规定》第6条、第12条至第15条、第19条

《最高人民法院经济审判庭关于严格依法正确适用财产保全措施的通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对案外人的财产能否进行保全问题的批复》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审理借贷案件的若干意见》第 18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诉前财产保全几个问题的批复》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采取诉前保全措施的法院可否超越其级别管辖权限受理诉前保全申请人提起的诉讼问题的复函》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对诉前停止侵犯专利权行为适用法律问题的若干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诉前停止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行为和保全证据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对注册商标权进行财产保全的解释》第 1 条至第 3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当事人申请财产保全错误造成案外人损失应否承担赔偿责任问题的解释》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第 31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几个问题的解释》第 2 项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行政诉讼中司法赔偿若干问题的解释》第 1 条、第 3 条

撤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 153 条、第 155 条、第 169 条、第 173 条、第 176 条、第 214 条、第 235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 51 条、第 110 条、第 122 条、第 167 条、第 181 条、第 186 条、第 187 条、第 195 条、第 198 条、第 201 条、第 210 条、第 211 条、第 271 条、第 275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经济审判工作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若干规定》第 4 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事诉讼特别程序法》第 58 条、第 69 条

查封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 94 条、第 102 条、第 223 条至第 226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 100 条、第 101 条、第 282 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事诉讼特别程序法》第 113 条、第 115 条

撤诉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 111 条、第 129 条、第 131 条、第 140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 66 条、第 143 条、第 144 条、第 158 条、第 159 条、第 160 条、第 161 条、第 191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经济审判工作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若干规定》第 18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简易程序审理民事案件的若干规定》第 18 条、第 24 条、第 30 条

催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 193 条至第 196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 134 条、第 207 条、第 227 条至第 238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经济审判工作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若干规定》第 1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调解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第 2 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事诉讼特别程序法》第 100 条、第 120 条至第 126 条

D

第三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 56 条、第 126 条、第 127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 65 条、第 66 条、第 97 条、第 105 条、第 156 条、第 159 条、第 160 条、第 162 条、第 176 条、第 269 条、第 300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经济审判工作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若干规定》第 9 条至第 11 条、第 18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一）》第 27 条至第 29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第 127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存单纠纷案件的若干规定》第 6 条

当事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 2 条、第 8 条、第 12 条、第 13 条、第 16 条、第 25 条、第 38 条、第 44 条至第 76 条、第 85 条至第 99 条、第 107 条至第 125 条、第 132 条至第 137 条、第 143 条至第 153 条、第 178 条至第 184 条、第 211 条至第 269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 1 条、第 7 条、第 8 条、第 11 条、第 13 条、第 14 条、第 18 条、第 19 条、第 24 条、第 31 条至第 320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经济审判工作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若干规定》第 2 条、第 5 条、第 9 条至第 18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简易程序审理民事案件的若干规定》第

1 条至第 32 条

《第一审经济纠纷案件适用普通程序开庭审理的若干规定》第 1 条至第 9 条、第 17 条、第 18 条、第 29 条、第 38 条至第 49 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特别程序法》第 1 条、第 4 条、第 8 条、第 9 条、第 11 条至第 19 条、第 30 条、第 48 条至第 109 条、第 116 条、第 126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第 7 条

代理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 44 条、第 45 条、第 50 条、第 57 条至第 64 条、第 78 条、第 127 条、第 136 条、第 172 条、第 247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 55 条、第 62 条、第 67 条至第 69 条、第 73 条、第 83 条、第 93 条、第 94 条、第 112 条、第 155 条、第 157 条、第 158 条、第 179 条、第 203 条、第 308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诉讼委托代理人的诉讼权限问题的批复》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诉讼代理人查阅民事案件材料的规定》

F

反诉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 52 条、第 59 条、第 126 条、第 129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 69 条、第 156 条、第 184 条

罚款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 101 条至第 106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118条、第119条、第120条、第121条、第122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对因妨害民事诉讼被罚款拘留的人不服决定申请复议的期间如何确定的批复》

G

管辖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18条至第39条、第108条、第111条、第140条、第189条、第205条、第217条、第218条、第243条至第246条、第266条、第267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2条、第3条、第6条至第19条、第23条至第37条、第66条、第141条、第147条、第148条、第164条、第188条、第224条、第237条、第305条、第306条、第318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经济审判工作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若干规定第1条至第9条、第16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事诉讼特别程序法》第6条至第10条、第14条、第19条、第53条、第61条、第64条、第72条、第99条、第103条、第109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第12条、第29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商标案件有关管辖和法律适用范围问题的解释》第1、2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第8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海事法院受理案件范围的若干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涉外民商事案件诉讼管辖若干问题的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当事人对仲裁协议的效力提出异议由哪一级人民法院管辖问题的批复》

公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 55 条、第 84 条、第 122 条、第 163 条、第 168 条、第 175 条、第 194 条、第 197 条、第 198 条、第 200 条、第 202 条、第 229 条、第 247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 194 条、第 196 条、第 197 条、第 228 条、第 229 条、第 243 条、第 307 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特别程序法》第 32 条、第 39 条、第 105 条、第 106 条、第 111 条、第 112 条、第 124 条、第 126 条

共同诉讼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 53 条、第 54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 43 条、第 46 条、第 47 条、第 50 条、第 52 条、第 55 条、第 56 条、第 58 条、第 60 条、第 177 条、第 189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受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侵权纠纷案件有关问题的通知》第 4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受理共同诉讼案件问题的通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的若干规定》第 12 条至第 14 条

H

合议庭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 40 条至第 43 条、第 86 条、第 115 条、第 152 条、第 161 条、第 184 条、第 217 条、第 260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 170 条、第 234 条、第 242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经济审判方式改革问题的若干规定》第31至34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合议庭工作的若干规定》

回避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10条、第45条至第50条、第123条、第132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181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简易程序审理民事案件的若干规定》第19条、第20条、第24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判人员严格执行回避制度的若干规定》

和解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51条、第54条、第55条、第59条、第200条、第202条、第211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69条、第191条、第247条、第248条、第266条、第267条

和解协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200条、第202条、第211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191条、第247条、第248条、第266条、第267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调解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第4条、第18条

J

鉴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45条、第63条、第72条、第

102 条、第 125 条、第 132 条、第 171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 73 条、第 149 条、第 155 条、第 164 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司法鉴定管理问题的决定》

基层人民法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 16 条、第 18 条、第 142 条至第 144 条、第 164 条至第 170 条、第 174 条、第 189 条、第 193 条、第 209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 27 条、第 36 条、第 80 条、第 173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简易程序审理民事案件的若干规定》第 1 条、第 2 条、第 22 条

简易程序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 40 条、第 146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 169 条、第 170 条、第 172 条、第 174 条、第 175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简易程序审理民事案件的若干规定》全文

举证责任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 74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简易程序审理民事案件的若干规定》第 20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经济审判方式改革问题的若干规定》第 21 至第 30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第 63 条至第 78 条

K

抗 诉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 185 条至第 188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 137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执行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试行）》第 103 条、第 133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对执行程序中的裁定的抗诉不予受理的批复》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检察机关对先予执行的民事裁定提出抗诉人民法院应当如何审理的批复》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发现本院作出的诉前保全裁定和在执行程序中作出的裁定确有错误以及人民检察院对人民法院作出的诉前保全裁定提出抗诉人民法院应当如何处理的批复》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不予受理人民检察院单独就诉讼费负担裁定提出抗诉问题的批复》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不予受理人民检察院单独就诉讼费负担裁定提出抗诉问题的批复》

L

利害关系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 93 条、第 162 条、第 166 条至第 170 条、第 194 条、第 196 条、第 198 条、第 251 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 193 条、第 195 条、第 196 条、第 228 条、第 230 条、第 231 条、第 239 条

Q

强制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140条、第209条、第214条、第218条、第220条、第228条、第229条、第231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254条、第268条、第285条、第290条、第291条、第300条、第315条

起诉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5条、第15条、第16条、第35条、第55条、第56条、第93条、第108条至第112条、第140条、第162条、第164条、第165条、第192条、第196条、第198条、第217条、第241条、第248条、第251条、第252条、第257条、第259条、第261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223条、第234条、第237条、第239条、第278条、第297条、第303条、第306条、第316条、第318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经济审判工作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若干规定》第2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立案工作的暂行规定》第8到18条

缺席判决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129条至第131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158条、第181条、第307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简易程序审理民事案件的若干规定》第18条、第30条

S

诉讼标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53条、第55条、第56条、第243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3条、第129条、第168条、第304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经济审判工作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若干规定》第9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级别管辖规定几个问题的批复》

诉讼请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52条、第54条、第55条、第59条、第89条、第108条、第110条、第126条、第138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65条、第66条、第69条、第75条、第106条、第144条、第153条、第156条、第182条、第184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经济审判工作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若干规定》第2条

诉讼参与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11条、第101条、第102条、第122条、第123条、第132条、第133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114条、第155条

送达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77条至第91条、第147条、第150条、第155条、第165条、第189条、第217条、第218条、第236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